



风景如画 李陶 摄

# 村子是扎根的树

□董国宾

我躺在坡上想事情，事情没想完，一只鸟忽闪着翅膀，从我眼前飞走了。

我在想，西边地块的豆禾怎么枯了一片，挨边的苞谷为什么还没抽穗。这只鸟像是看透了我的心思，见势不妙趁机溜走了。

鸟在天空漫飞，飞到渠上叫几声，说着东一句西一句的话。它说了些什么，我没心情去知道。这时天际出现了几朵悬浮的云。

云满世界乱跑，一会儿朝西北走，一会儿又去了南边。走东窜西，跑南移北。不像是观光，也不像是奔波，只是被风吹着走。坡上有大片黄枯，也有大片浅绿。每棵草，每株豆禾和苞谷，都在长大成熟，努力把剩下的事情做好。

我躺在坡上想事情，事情没想完，就进入了梦乡。村子、牛车、草垛、篱笆墙，旷野、田埂、芨芨草、扁豆荚，好多事等着我去想。我不能用一个早晨，或一个黄昏，把一年的事情全部做完，就钻进梦里去躲闲。我想把手头的事放一放，可梦梦中，又想到了一棵棵树，那是村子里的树，它们围着村子长。村东头村西头，最大的土堆上，最小的草垛旁，脱落墙皮的墙基处，有空隙的地

方都有树的影子，树都扎了根，村子不再是空空荡荡的一片。我在做一些树能做的事，把这些事做好了，就从梦里走出来，也便明白了树的道理。

人要执意想些事，做些事，就没白天和黑夜，睁眼闭眼都在想都在做。村子里的人，一年到头埋在没完没了的事情里。风能把人刮歪，也不肯回避一下，仍风里来雨里去。烈日能把人晒老，也不去躲一躲，仍赖在劳作的田野里。寒冷能把人冻得矮一截，还赶着牛车奔东。村子里的人，都在执意想事情，做事情，不愿意分清酷暑与严寒、白昼与黑夜，他们都在睁眼闭眼做事情。

树，会在一个地方不挪窝地过一辈子，让人最放心。不像云和鸟，飞来又飞去。说的话悬在空中，多少年都不会掉下来。树在扎根的村子里，本地地过掉一个早晨和黄昏、一个丽日和阴晦天，过掉一生大大小小的时光，说一些自己该说的话，做一些自己该做的事。

远远地走进村子，最先入目的是一棵棵树。像一个山丘，人似乎可以从上面走过去。老人和孩子都在树丛里度年月。村子里的人，干活把劲用完

了，身子一歪便睡在了树荫里。牛、马、驴拴在树底下纳凉，亢奋时叫几声，把想法和心事叫出来。蚂蚁在树上蹿上蹿下，永不停歇。它们的路在树上，树里面有万般未竟的事要去做。树是一个说话做事的地方，人和大大小小的事物都依赖它。要叫醒一个人和一匹马，只需给树招呼一声，树轻轻拍打两片叶子，带着一大堆成熟的想法作回应。

每条路都被月亮照着，每个村口都有树把守。树神圣地与月亮对话，一整夜一整夜的话用牛车拉不完。树大把大把地捧着月光，欢快得一片叶子拍打另一片叶子。树叶泛着炎炎青光，斑驳的影子投在大地上。这景象被安然嚼草的牛看见，被圈栏里的猪看见，被似睡非睡的鸡看见，被屋顶和篱笆墙看见，被挂在院子里的镰刀看见，被横在地上的锄头看见，一双双张望的眼睛没睡觉。

树错落有致地站着，挺拔的白杨、坚实的刺槐、柔韧的弯柳、褐红的枣树，姿态各异地带满村子。树知道谁家卖了三只未成年的羊，谁家的蚊帐破了几个洞，哪些老人蹲在墙皮脱落的

墙根晒太阳。风追逐飘飞的落叶玩，把李家的树叶刮到张家院子里，又把张家的树叶刮到赵家院子里。乡邻们足不出户就知道邻家发生了什么事。李家一定遇到了忧愁的事，张家一地的庄稼一定还没收恰好。他们家的树叶不到时候就枯了，要不怎么会没精力照看好一棵树呢！

风说话做事由着性子来，靠不住。树会把风做过头的事做回来。薄暮时分，或暮色已深，风不听话，恣肆横行。树便使劲晃动枝条，大声通知村里人。关紧各家院门，尤其把牲口拴好，给它们找个结实的地方安顿下来。牛，耕了一辈子地，拉了一辈子车，驮了一辈子东西，出了一辈子力，是庄稼人的功臣。保护好牛，就是为村子做了一件大事。然后加固好草垛，把挂起的镰刀放置好，把院子里的苞谷收起来，一粒粮食也不让风刮走。

我猛一睁眼，那只鸟忽闪着翅膀，飞出去又从远处飞回来。它像是看透了我的心事，寻得了我的梦，滴落一串串翠鸣，像在对我说，村子是扎根的树，它也要到村子里去安家，看能不能为村子做点事！

# 巷道人家

□韩建国

儿时所居的巷道里，一排排红瓦房委实大气壮观，清一色的红，掩盖住了青砖土墙的掺杂，排列整齐，纵横交错。巷道把每家都分隔得清清楚楚，紧挨依傍，院落分明，大小区分显见。从远处望去，巷道的随性率直，如设计师经过考量过后创作出的杰出作品，承载出行，负重所有的过往。

巷道中的路也是顺势而成，受两侧的房屋挤压，形成了两边高、中间低的态势。各家的房型结构也略有不同，齐高统一色调的是公租房，高低不等、宽窄不一的房屋多是些最早的原住民，相互对立着，相互排比着。这样的场面很有意思，像那宏大的阅兵式上，整齐划一的场地上组成许多不同的方阵，神采飞扬，昂着头、挺着胸似在等着首长前来检阅。

巷道里的人们每天走来走去，有熟悉的，也有陌生的过客。有时候碰了面，虽然叫不出所以然来，抵到跟前，即使是不认识，也得面带微笑等来自己的问候。那时我只顾玩耍，挡在巷道正中，冷不丁的，不知是谁拍了我一下，我回过回头来，看看究竟，原是隔壁的王奶奶，我嘿嘿地笑，并没有即刻挪开。别看王奶奶已近古稀，可她声音特

别洪亮，对我呵斥：“你这个小鬼崽子，好狗不挡道，滚滚！”说完，王奶奶用拐杖指着，看她半真半假的生气样，我赶紧开溜。

巷道里聚集的人多了，大老远就能看个清楚是谁，是谁家的媳妇还有爱哭闹的娃。巷道的用处很大，是个天然的传话筒，大嗓门的姨和婶一点也不矜持，离老远会扯开了嗓子嘟囔着，往往是一阵嚷嚷气话过后，定会招来一帮小屁孩跟着任意起哄。我自知力弱，可惹不起这些撒泼的邻家长辈们，刚想去争辩，不免惹来一顿皮肉之苦，耳朵常常被拧，龇牙咧嘴的痛，哀声求饶，见我服了软，这才松开了手。

中午时分，巷道里最是热闹。辛劳了一天的邻居们，各自回家又开始操劳起来。不知是隔壁的哪个姨，还没进门就扯开了嗓门喊：“三他妈，真不巧，家里缺盐，锅里正炒着菜，赶快给我一点！”在那样的年代，贫穷或富有不会有太大的悬殊，无法去追求过多的生活质量。每天的饭点让我最关注，那些菜香味、辣椒的辛辣、陈醋的酸，再加上锅碗瓢勺的碰撞，叮叮当地敲，居然还有一定的节奏感。被辣椒呛了的大叔大婶们，实在忍耐不住，接连能打出数个喷嚏，清脆张扬，在巷道里传

开，听得真切。

我嘴馋，总会找个合适的机会去蹭些可口的美食。远亲不如近邻，对门更是近水楼台先得月。往往是一阵香味袭来，诱了我的胃，不自觉地，脚不受自己掌控，任由支配。我索性放下脸面，端起缺口的粗瓷大碗前去请安，最后给予的，满满的菜，堆得老高。在邻家玩耍，心中那块芳草地总是心有所属，朱姐家，我是常客。她比我大约十几岁，上海人，性格开朗的真让我有点受不了，每次去她家，每求必应，面对她，自然欢喜，有一种说不上来的亲切感，这种亲情的建立在我的意识里，物品的需求占据了主导地位。

朱姐有一女儿，一两岁，只要看到我，嘴还挺甜，不停地喊着小舅，开始招烦，后来喊久了，听顺耳了，自然习惯了。朱姐有时也忙，也顾不上孩子，看我常常带着玩，孩子也不闹，朱姐倒也放心。我存有私心，多是惦记上了朱姐家的饼干和大白兔奶糖，所以每次面对孩子的任性和吵闹，我总是尽量隐忍，哄哄就好，顺便还能捎带些可口的美食。

有时母亲见我的馋样，多是狠狠地训斥：“你不是俺家的孩子，像个乞丐，你是吃百家饭长大的，脸皮真

厚！”面对母亲的指责，我倒无所谓。时间随着巷道里的所有居民逐渐老去，任何想不到的事情都会发生。直到有一天，我放学回来，母亲告诉我，朱姐来告别，临走时给我留了许多好吃的，一大包，我看着，高兴之余突然瞥了一眼朱姐家的门，大门紧闭，我纳闷，从来不开门，今天怎么了？想了一小会，母亲的话硬把我的思绪拉了回来。他们全家都回城了，临走时，朱姐女儿还在找你，一路上哭哭啼啼地走了。

说句心里话，自打朱姐全家搬离以后，再也听不到孩子的喊叫声，那种失落感，离别的伤，总是伴随在随后的记忆中和日常生活中。

直到现在，时间最能改变一个城市的概貌，随着大建设的步伐日益推进，曾经的平房早已脱离了民众的视线，随之而来的是高楼林立的宏伟场景。即使这样，还在怀念，时常经过儿时居住的老地方，不由自主地驻足观看，那一幕幕巷道里的时光穿梭不羁，与朱姐家的相处影像，早已深深地烙印在念及的思潮里，常常涌入，常常浮现。友情与亲情的相互交织和缠绕，都会体现在蜗居的巷道之中，就像一个大家庭，欢聚一堂意味浓，比邻而居一家亲。

# 地道的“报迷”

□何龙飞

自觉地读报、订报、用报、剪报，且持之以恒，我在岁月的磨砺中成了地道的“报迷”，自是乐在其中。

记得在读初中时，《中国少年报》跃入了我的眼帘。闻着报纸散发的馨香，看到那些文字，我有了读报的冲动。结果，越读越感到新奇，越读越觉得报纸传递的信息量大，眼界得以开阔，知识得以增长，心情得以愉悦，特别是刊载的作文，我更喜欢读，读了一遍又一遍，心底很是畅然，滋生了不妨写作、投稿的念头。

那天，总算看到了该报“冬的日记”征文启事。我摩拳擦掌，跃跃欲试，趁着激情，写出了《家乡的冬天》一文，反复修改后，投给了报社。等等，盼盼，终于盼来了报社寄给我的《课程表》，权当参加征文比赛的“鼓励奖”。那时那地，我心如潮水，激动不已，庆幸自己“敢闯敢试”的胆量有了小小的回报。如此一来，读报的热情更加高涨，颇有不读不快、读报如嚼面包之感。

读中专后，阅览室里的报纸更多了。只要放学铃声响起，我就会急匆匆地走进阅览室，拿起《教育周报》《青年报》《中专生报》等报纸，如饥似渴地阅读。当然，还会带上笔记本，把那些妙词佳句摘抄下来，供自己写作用。通过读报，我遨游在知识的海洋里，视野越来越宽广，境界越来越高尚，对生活、学习、写作的热爱越来越浓烈，以至于废寝忘食地读报成为常事，令不少同学赞叹不已。

读报固然重要，成为我每天的“要事”，但用报更为重要。思虑再三，我决定坚持写作、投稿，作为用报的“突破口”。于是，我把报纸上的优秀作品反复阅读、领会后，指导自己的写作。功夫不负有心人。我写的《绿色随想》发表在《现代交报》上，实现了“处女作”的梦想，欢乐开怀就在情理之中了。再勤奋耕耘一番，二十多篇散文相继刊登在了《垦春泥》《金色年华》之友《美育报》等

报纸上，在校内外小有名气。

目睹自己的“豆腐干”，我激动之余，倍加感激读报给我的激励和鼓舞。

走上工作岗位后，单位要求每个职工自费订阅当地党报。由于心中一直爱恋报纸，我二话没说就订了一份当地党报。

每天上午，我都会在工作之余，到报纸发行点看报，可谓先睹为快。加上，我承担了办公室信息、新闻采写任务，读报便不可或缺了。这样一来，掌握了宣传重点，学习、借鉴了别人的写作风格，再结合实际，写出了一则则新闻、信息，及时投向党报，竟然次第见诸于报端，有时还会在一天报纸上发表几则新闻、信息，让我很是荣光、自豪。当然，文学写作也没丢，我偶尔为之，也幸运地发表了。

久而久之，发表的作品多了，样报也就多了。为了留作永远的纪念，我索性“剪报”，贴在了本本上。几年下来，居然有了十多本“剪报本”，被我珍藏进自家的红木箱里，成为我笔耕不辍、读报、订报、用报、剪报成绩不菲的证据，成为我宝贵的“精神财富”，不断地温暖着我的心灵。

后来，单位上或自己订的报纸越来越多。我读报、用报、剪报的热情并没有消退，反而倍增，只不过会采取浏览、选读、精读、细读相结合的方法，让读报的效果更加明显；读后反复理解、回味、举一反三，用以指导自己的写作，让用报名副其实；适时把自己发表在报纸上的作品剪贴在本本上，乐当“剪报先生”。难免有人见状，劝我：都网络时代了，还那么迷恋报纸干啥，落伍了，没有与时俱进哦！

我没听“劝”，依然坚持读报、订报、用报、剪报，哪怕是到外地出差、培训、开会，也不例外，从而把自己打造成了彻头彻尾的“报迷”，以不愧对报纸散发的馨香、厚重感、还有与报为伴的快乐。

# 冬日乡村访友

□韩国光

冬日一个晴好的日子，我和妻子以及她的表兄，受邀去西郊的乡村寻访友人。表兄是一位民间剪纸家，友人曾跟他学过剪纸，我和妻子去那里除了传授一些书画装裱的经验，还要圆梦一件大事，友人的母亲也想和我妻子见面叙叙亲，她俩都姓孔，老家都是天河边“大孔家”的人。我自行车后座上坐着妻子，表兄王金矿也骑着自行车。我们从坡子较多的黄山大道一路向西，暖暖的冬阳就追逐在身后，过了秦集和合徐高速公路，乡村的冬景就一幕幕地旋了过来。掉尽树叶的树上挂着许多黄栗果，枝条上一高一低蹲着一对花喜鹊，头尾是黑褐色的，翅膀和肚子下面露着天际一般的白。妻子刚想拍照，花喜鹊一前一后就飞向了田野。路边的长枯草和没有割去的老玉米秸里隐藏着一些小麻雀，我们骑到旁边时“呼啦”一声就群飞了出来。

友人怕我们找不到他家特意骑车来迎接，我们会面后没骑多远，就见到一处非常耀眼的村景，一棵树的枝梢上坠有20多个通红的柿子，迎风欲坠，有的柿子被小鸟啄得只剩下了大半。沿途有的人家山墙处堆着过冬当柴火烧的芝麻秆，上面散着一些麦草，这芝麻秆烧饭一定很香，燃着火的时候不知可有零星的芝麻乱蹦着？路边的小菜园多长着翠绿的青菜、细蒜苗等。我发现有几家门口还栽有几棵易于开花的“月月红”，或一枝红花绽放，或朵朵红花黄花相映绽开，这多像清纯少女的脸面，不巧却让我们有缘遇见了。

我们往南拐了一个弯，很快就骑到了友人家的院子前，他的母亲抱着小孙子高兴地已在等候了，她拉着我妻子的手就说：“老姑，早盼着您来呢！”我妻子的年龄比友人的母亲小有10多岁，但按孔姓家族的辈分确实不能乱称呼，友

人的母亲说我妻子是她“娘家人”，她俩初次见面就亲得很，两人挎着膀子就照了合影。我和妻子的表兄自然也和友人一家成了亲戚，都热乎得相互留影。我们先进了友人家的锅屋，砖砌的带烟囱的土灶，放在灶边的柴架，还有乡村常见的粪箕，以及惹人眼目的老南瓜，都让我觉得新鲜有看头。我背起粪箕抱起老南瓜就叫妻子给拍下来，就像到了自己的家一般随便转转摸摸。友人很聪明，在锅屋里自己装了井水加压设备，不用自来水照样也能将井水输上楼顶的热水器里，冬天洗浴都方便。

友人家的二层楼房，大门很气派，最近几年他一直在努力，想创办个以自己姓名命名的“文学馆”。友人热爱文学，曾在网络上发表过不少文章。他的想法很单纯，自己建个家庭式的“文学馆”就是想给文友多增添一个雅居的去处，就是想把平日费心收藏来的文学书籍，免费给周围的村民共享阅读。我觉得这想法很有正能量，所以我非常愿意支持他，“文学馆”里需要悬挂一些文人字画，营造气氛，友人觉得我通晓此道便请我这个沾着远亲的朋友来帮忙了。那天我和友人在楼房客厅里看着字画的大小，我就帮他列算起了该花多少钱上网购字画框，友人的母亲，我妻子还有表兄，就在锅屋里忙起了择菜、切菜、炒菜和烙馍，他们真跟一家人一样，往土灶里争着添柴火，柴火燃烧的热气弥漫了满锅屋。

傍晚我们围着小木桌就吃起了家常菜，青菜都是从地头才摘的，没有喷洒农药吃着有味放心。友人的母亲领着她“娘家人”还多摘了不少，硬让带回来，表兄竟拎了二份，随后友人骑着电瓶车将我们送了一程又一程，乡村的夜晚没有路灯没有嘈杂，我去了一回就将陶醉的心留在了那里。



初冬的土地 任志刚 摄